



香 港 商 船 資 訊  
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

**從岸邊攀爬舷梯時墮海的致命意外**

致： 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

**概要**

一艘香港註冊的散裝貨船在靠岸期間發生一宗致命的意外。該船的電機員上岸後返回船上時，可能因受到酒精影響，採取了不正確的途徑直接從碼頭爬到舷梯上平台登船。他失足墮海並遇溺死亡。本文旨在呼籲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汲取這次意外的教訓。

**事故**

1. 一艘香港註冊散裝貨船的部分船員在晚上上岸休假後，分批返回船上。主甲板舷梯口兩名保安值班的船員協助有需要的船員登船，並返回其艙室。因此，該登船位置無人值守。
2. 該船的電機員打算通過捷徑，試圖從碼頭上爬到在主甲板的舷梯上平台。但他未能踏到上平台，在沒人注意的情況下掉進海中。他的屍體在兩天後在海上被發現。
3. 事故調查顯示，造成意外的主要肇因是電機員在可能受到酒精影響，沒有循正確途徑登船，直接從碼頭爬到舷梯的上平台。
4. 調查還發現以下有關實施船上安全管理系統和船舶保安計劃的安全問題：-
  - (a) 安全網未能覆蓋整個舷梯範圍；和
  - (b) 未能按照船舶保安計劃規定，在任何時間均有船員值班看守舷梯，結果無人注意電機員因試圖攀爬舷梯而墮海。

## 汲取教訓

5. 所有船員均應嚴格遵守船舶安全管理制度及保安計劃的規定和程序，特別是下列各點：

- (a) 安全網應妥為懸掛，覆蓋船舶與岸邊之間的整個舷梯範圍，以減低墮海造成傷害的風險；
- (b) 須重申安全管理制度的政策／指引中有關岸上休假期間飲酒的後果；以及
- (c) 確保在靠岸停留期間，必須時刻有人看守登船位置。

6. 船東、船舶經理人、船舶經營人、船長、高級船員和船員務須留意這次意外，從中汲取教訓。

海事處航運政策科

2020年6月2日